

境外基金短線交易規範

本表列事項僅供參考，有關短線交易規定仍以各基金公司最新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有關規定辦理，為維護您的權益，提醒您於每次申請共同基金時，請先詳閱最新之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可登入本行網址<https://www.hsbc.com.tw>，或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下載公司說明書/投資人須知，若有任何疑問，請洽本行各分行或致電滙豐(台灣)電話理財中心：(02) 6616-6000。

總代理人	境外發行機構	短線交易定義	短線交易天期	短線交易費率(最高)
摩根投信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摩根資產管理(歐洲)有限公司、 JP印度管理有限公司	有關監控可能的頻繁短線交易行為，負責單位會定期檢視相關監控報表，檢視範圍包括過去半年於7日(日曆日)內頻繁進行同一基金買賣之客戶名單，並針對個別客戶其半年內短線交易次數過多者，將依其交易金額、所獲利益或損失、交易行為模式、以及交易歷史記錄等進行特別查核。 任何被認定為從事頻繁短線交易之客戶，將視個別情況分別審核並處理，其可能之處理方式包括以警示信函通知，或於未來拒絕該客戶之任何新申請等。	7個日曆日	無
景順投信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	SICAV 保留權利，若其認為某些投資者從事短線投資或短線交易及擇時交易活動（兩者均為可能構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可限制或拒絕該等投資者認購股份，因為該等活動或會危及基金的表現和稀釋盈利能力，對長線股東的利益構成不利影響。 可能造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包括一名或一批個別人士的股份交易似乎按照預定的市場指標來依循某一模式、又或具備頻繁或巨額資金流特色。 因此，SICAV 可將共同擁有或控制的股份合併計算，以確定是否可將其或某批個別人士視為從事可能構成損害的投資行為。共同擁有或控制包括（但不限於）合法或實益擁有股份，以及代理人或代名人因其身份而有權控制由他人在法律上或實益擁有的股份。 因此，若認為股東涉及可能造成損害的投資行為，SICAV 就此保留權利，可(i)拒絕受理該等股東所提出的任何轉換股份申請，及(ii)限制或拒絕該等股東的認購，或(iii)遵照第5.4.3節（強制贖回）而強制贖回其股份。該等限制並不影響贖回權利。	無明確定義	無
聯博投信	基金發行機構： 聯博基金 (AB FCP I) 聯博基金 II (AB FCP II) 聯博SICAV基金 (AB SICAV I) 基金管理機構： 聯博 (盧森堡) 公司 AllianceBernstein (Luxembourg) S.à r.l.)	購買及轉換受益憑證僅出於投資目的而作出。本基金管理公司並不准許擇時交易或其他過度交易。過度及短線交易操作可能擾亂基金管理策略及削弱本型基金的表現。管理公司保留以任何理由，不經事前通知而限制、拒絕或取消任何申請或轉換受益憑證的權利（包括限制、拒絕或取消受益人的金融中介機構已接受的申請或轉換的請求）。管理公司將無須就拒絕執行指示所產生的任何損失負責。 當客戶之基金帳戶於12個月內出現多次雙向交易（買進後贖回），並且每次之雙向交易係於30日內出現，縱令該雙向交易模式時間上可能會有所間隔，此時聯博通常會認定投資人涉及頻繁交易或短線交易。此外，基金轉換時，轉入之交易係被視為申請，而轉出之交易則被視為贖回。聯博短線交易政策適用於任何金額之交易，惟聯博會於未公開揭露之特定金額門檻進行監控。 監控程序：本型型基金的管理公司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旨在監察及延緩頻繁的受益憑證購買及贖回或可能對長線受益人有利影響的過度或短線交易。 為監察受益憑證的過度或短線交易，管理公司透過其代理實施監控程序。該監控程序針對幾個因素，當中包括詳查任何於特定時期內，超過特定金額上下限或次數限制的受益憑證交易。為監控此等交易，管理公司將對由共同人士擁有、控制或影響的多重帳戶的交易活動一併考量。倘交易活動被其中一項或多項的上述因素或從當時其他實際取得的資訊中確定，則將評估此交易活動是否構成過度或短線交易。儘管管理公司及其代理盡力監察過度或短線的受益憑證交易，但並不保證管理公司將可識別這些受益人或削減有關交易操作。 凍結帳戶程序：倘管理公司透過上述交易監控程序全權酌定某宗特定交易或多宗交易的模式性質上屬於過度或短線交易，則相關聯博系列基金帳戶將會即時「凍結」，且不會允許於未來作出購買或轉換活動。然而，贖回將繼續依照章程的條款進行。通常而言，被凍結的帳戶將會一直凍結，除非及直到帳戶持有人或相關金融中介機構能夠向管理公司提供其可以接受的證據或保證，證明帳戶持有人沒有或將來不會進行過度或短線交易。 對綜合帳戶應用監控程序及限制：綜合帳戶安排為持有受益憑證的普遍形式，尤其是對若干金融中介機構而言。管理公司試圖對該等綜合帳戶安排實施監控程序。管理公司將監測綜合帳戶中因購買及贖回活動而引致的資產流動。倘管理公司或其代理商認為已察覺出現過度的交易投資，則管理公司將知會中介機構，並要求該金融中介機構就過度或短線交易活動核查查個別帳戶交易，並採取適當措施減少該等活動，具體措施可包括凍結帳戶以禁止其將來購買及轉換受益憑證。管理公司將繼續監測金融中介機構的綜合帳戶安排的交易投資量，倘金融中介機構無法證明已採取適當措施，則管理公司或會考慮是否終止與該中介機構的合作關係。 監測及削減過度交易操作的能力限制：儘管管理公司將試圖透過採用所採納的程序防止擇時交易，但該等程序或許不能成功識別或阻止過度或短線交易。試圖從事過度短期交易活動的受益人或會採取多種策略以規避監察，而儘管管理公司及其代理盡力監察過度或短線受益憑證交易活動，但無法保證管理公司能識別此類受益人或減少彼等的交易操作活動。	30個日曆日	無
施羅德投信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施羅德德魯基金II	依據基金公開說明書，如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董事（下稱「公司董事」）認為適當時，可促使基金管理機構實行以下措施： (1)拒絕接受公司董事認為是進行市場擇時或短線交易的投資人所提出的轉換及/或認購股份申請； (2)如基金主要投資的市場在基金估值時是收市的，可容許調整每股資產淨值，以便更準確地反映基金投資在估值點的公平價值。（詳情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2.6節）	30個日曆日	無
貝萊德投信	貝萊德全球基金	由於過度交易行為可能損害全體股東之權益，故基金概不在知情情況下允許任何涉及過度交易行為的投資。過度交易包括個人或多組個人之證券交易似乎有一定的時間規律或非常頻密或交易額龐大。 然而，投資者謹請留意，基金可能被若干投資者用作資產分配或被結構性產品供應商所用，從而可能需要定期在不同基金之間重新分配資產，除非董事認為此行為為變得過於頻密或似乎有一定時間規律，否則此行為不會被視為過度交易。董事擁有一般權力可自行決定拒絕受理股份申請或轉換，而本公開說明書其他部分亦訂有權力，保障股東權益免受過度交易所影響。該等權力包括： - 公平價值定價－附錄乙第16段； - 擺動定價－附錄乙第17.3段； - 以實物形式贖回－附錄乙第24至25段；及 - 轉換費用－附錄乙第20至22段。 此外，倘若懷疑涉及過度交易，則基金可： - 合併共同所有或控制的股份，以確定個別人士或一組個人是否可被視為涉及過度交易行為。因此，董事會保留拒絕受理其認為涉及過度交易的投資者申請轉換及/或申請股份的權利； - 調整每股資產淨值，以更精確反映在評價當時基金投資的公平價值。董事僅會在相信相關證券市價的變動，認為進行公平評價符合全體股東利益的情況下，才會調整每股資產淨值；及 - 向董事合理懷疑涉及過度交易的股東徵收最高達買回款項2%的買回費用。有關費用將撥歸基金，而已被徵收此費用的股東將於成交單據中獲通知。	無明確定義	2%
富達投信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基金為配合長期投資而設計及管理，及不鼓勵經常進行買賣。於短期內或頻繁購入或出售本基金，可能會擾亂投資組合管理策略，及增加陣支，而對績效造成負面影響。根據富達之一般政策及慣例和CSSF通告04/146，本基金及經銷商致力不予批准其知悉或理由由相信與市場時間選擇有關的交易。因此，本基金及經銷商得拒絕接受股份之申請或轉換，特別是那些被視為擾亂性之交易，特別是基於本基金或任何經銷商之考量認為已建立短期或多次買賣之模式，或其買賣已經或可能擾亂本基金之市場投機人士或投資人。就此而言，本基金及經銷商得考慮投資人於某一基金或其他富達 UC I 基金之買賣記錄，及共同擁有或控制之帳戶。	30個日曆日	無
滙豐中華投信	滙豐環球投資基金	總代理人另有規範針對持股期間低於7天的帳戶進行監控，並檢視其交易，針對疑似短線交易者，將聯繫銷售機構以確認是否為實質短線交易，如確認投資人進行短線交易，一律收取不超過交易總金額2%之短線交易費，有關費用將撥入相關的境外基金資產；如果境外基金機構或本公司合理地相信某投資者從事對其他股東不利的擇時交易行為或頻繁交易行為，境外基金機構或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接受其認為是進行擇時交易的投資者的境外基金轉購或申請申請。	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無短線相關規定。總代理人訂為7個日曆日。	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無短線相關規定。總代理人訂為2%

滙豐中華投信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無短線交易費用規定。惟總代理人滙豐中華投信會對帳戶進行交易監控，境外基金管理機構若合理相信某些投資者從事對其他投資人不利的適時交易行為或頻繁交易行為，保留權利拒絕接受其認為是進行適時交易的投資者的單位轉換及/或認購申請。	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無短線相關規定。總代理人訂為7個日曆日。	境外基金管理機構無短線相關規定。總代理人訂為2%
野村投信	晉達環球策略基金系列	於30日(日曆日)內進行同一基金買賣之交易，惟貨幣市場基金、定期(不)定期、定額(不)定時及電腦自動交易投資機制，不納入短線交易監管範圍。	30個日曆日	最高2%
安聯投信-安聯環球投資基金-盧森堡系列(AGIF)	安聯環球投資基金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Fund)	在任何情形下，同一境外基金每一次交易應至少持有14個日曆天。本基金暫無收取短線交易費用，但境外基金機構保留其權利，可採取必要措施以防止其他投資者進行頻繁交易或類似活動。	14個日曆日	無
安聯投信-安聯環球投資基金-德國系列(DIT)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	在任何情形下，同一境外基金每一次交易應至少持有14個日曆天。本基金暫無收取短線交易費用，但境外基金機構保留其權利，可採取必要措施以防止其他投資者進行頻繁交易或類似活動。	14個日曆日	無
品浩太平洋投顧 (PIMCO)	PIMCO Funds: Global Investors Series plc	(一) 不當交易行為：境外基金通常鼓勵股東以長期投資策略投資於本基金，不鼓勵頻繁交易、短線投資或其他不當交易行為，此類活動有時稱為「擇機交易」，可能有損基金及股東利益。舉例而言，視各種因素而定(例如基金規模及現金資產)，股東若短線或頻繁交易，可能妨礙基金投資組合的有效管理，進而增加交易成本及稅捐，也可能損及基金的績效及股東利益。 (二) 境外基金致力遏阻不當交易，降低此類風險，具體做法包括：首先，若基金投資組合的價值變動未即時反映於股份資產淨值，基金即面臨風險，投資人可利用此項延遲，以未合理反映的價格購買或買回股份。此類活動又稱「落後價格套利」，境外基金致力運用基金證券組合的「合理價值」訂價，以防止此類活動。詳細資訊請參閱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資產淨值計算及暫停計算」一節說明。 (三) 境外基金致力監督股東帳戶活動，以預防頻繁或不當的交易情形。境外基金或PIMCO若判斷申購或轉換交易可能妨礙基金或股東利益，有權限制或拒絕該項交易。申請若未通過，行政管理機構應於五個營業日內以銀行匯款將申請資金或餘額無息退還至原帳戶，成本及風險由申請人負擔。境外基金得監督頻繁交易是否反映股價短期波動，交易若受限制或拒絕，將視情況以適當方式通知。	控管基準：日曆日 短線天數：0	無
瑞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瑞銀(盧森堡)債券基金 (UBS (Lux) Bond Fund) 瑞銀(盧森堡)債券基金公司 (UBS (Lux) Bond SICAV) 瑞銀(盧森堡)新興市場基金 (UBS (Lux) Emerging Economies Fund) 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 (UBS (Lux) Equity Fund) 瑞銀(盧森堡)股票基金公司 (UBS (Lux) Equity SICAV) 瑞銀(盧森堡)貨幣市場基金 (UBS (Lux) Money Market Fund) 瑞銀(盧森堡)策略基金 (UBS (Lux) Strategy Fund)	境外基金管理公司不容許依其考量可能危害基金單位持有人利益之任何交易，如「適時交易」或「延遲交易」。如管理公司認為申購或轉換之申請係基於此類交易，則管理公司有權拒絕之。管理公司亦有權採取必要措施以保護基金單位持有人之權益不因此等交易而受損。	無明確定義	無明確定義
美盛投顧	Legg Mason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本公司保留得基於任何理由或甚至無理由而拒絕任何可能之投資人，或拒絕任何基金股份申購單(包括交換)之權利，包括但不限於基金或行政管理人認定其於任何基金，或其他基金中有操短線，或過量交易情形之投資人所下或代該投資人所下之任何申購單。於基金中有操短線或過量交易情形，因為會妨礙組合管理策略及/或增加基金費用，所以可能損及基金之表現。	無明確定義	無明確定義

資料日期：2020年7月

資料來源：各基金公司

※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5條之1規定，境外基金銷售機構應確實執行公開說明書所載之短線交易防制措施。自98年6月15日起，本行系統將依各檔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所載之短線交易定義，自動監控有無短線交易之情事發生，且本行將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提供有發生短線交易之客戶的相關資料予境外基金公司/總代理人，而**境外基金公司/總代理人並保留權利得依相關公開說明書之規定對有違反禁止短線交易之客戶扣收短線交易費用，亦得拒絕其交易申請，該短線交易費用將由境外基金公司/總代理人於客戶申請贖回時自贖回款項中自動扣收，並歸入原申購之基金資產中。**

※是否拒絕該從事短線交易之投資人新增申購(含轉換)，乃由基金公司/總代理人決定，非基金銷售機構之決定。

國內投信公司公開說明書短線交易規範

本表列事項僅供參考，有關短線交易規定仍以各基金公司最新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有關規定辦理，為維護您的權益，提醒您於每次申購共同基金時，請先詳閱最新之基金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可登入本行網址<https://www.hsbc.com.tw>，或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下載公司說明書/投資人須知，若有任何疑問，請洽本行各分行或致電滙豐(台灣)電話理財中心：(02) 6616-6000。

基金公司	公開說明書短線交易規定	短線交易天期	短線交易費率
施羅德投信	施羅德中國債券基金／施羅德中國高收益債券基金： 1.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第七日）者，應支付買回價金百分之一（1%）之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2.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施羅德樂活中小基金／施羅德全球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 1.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第七日）者，應支付買回價金百分之零點零一（0.01%）之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2.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7個日曆日	1% (依各基金公開說明書規定)
滙豐中華投信	1. 本基金宜以中長期方式進行投資，為避免短線交易造成其他受益人權益受損，及基金操作之困難，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經理公司亦保留拒絕短線交易之受益人再次申購基金之權利。目前本基金進行短線交易之受益人須支付買回金額萬分之一之短線交易費用，本費用應歸入本基金資產。 2. 本基金短線交易之定義為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第七日），即以申請買回日（即受益憑證買回申請書及其相關文件之書面或電子資料到達經理公司或公開說明書所載買回代理機構之次一營業日）之日期減去申購日之日期，小於七個日曆日者。	7個日曆日	0.01%
安聯投信	惟為避免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而影響經理公司基金操作策略之規劃，經理公司建議受益人避免進行短線交易。受益人自申購日起持有受益權單位數不滿十四日即申請買回者，視為短線交易。對於從事短線交易者，受益人申請買回，應支付最高不超過買回價金百分之二之買回費用。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目前短線交易實際收取之買回費用為買回價金之0.3%。 但事先約定之電腦自動交易、定時(不)定額、同一基金間轉換，不在此限。 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第29條規定，貨幣市場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得不適用短線交易認定標準。	14個日曆日	0.30%
聯博投信	本基金宜以中長期方式進行投資，為避免短線交易造成其他受益人權益受損，及基金操作之困難，影響基金績效，本基金不鼓勵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經理公司亦保留限制短線交易之受益人再次申購基金及對其收取相關費用之權利。前述之「短線交易」係指持有本基金，未屆滿14日(含第14日)者，應支付買回價金之百分之零點二（0.2%）之買回費用，買回費用計算至新臺幣「元」，不足壹元者，四捨五入。以外幣計價者，買回費用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各該計價幣別「元」以下小數點第二位。 上述「未屆滿14日」係指：以「請求買回之書面或其他約定方式到達經理公司或其銷售機構營業日(買回日)」之日期減去「申購日」之日期，小於14日(含)者。 經理公司以追求本基金長期之投資利得及維持收益之安全為目標，故不歡迎受益人對本基金進行短線申購贖回之交易。	14個日曆日	0.20%

資料日期：2020年7月
資料來源：各基金公司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第26條規定，執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短線交易防制，本行自97年6月12日起系統自動控管短線交易，若客戶轉出或贖回基金符合各基金公司短線交易定義即由系統扣收短線交易費用，該買回費用非由銀行收取，而係歸入原申購之基金資產。

※基金公司有權拒絕或禁止投資人基金之申購、轉換及贖回交易。是否拒絕或回復從事短線交易之投資人新增申購(含轉入)乃由基金公司決定，與基金銷售機構無涉。